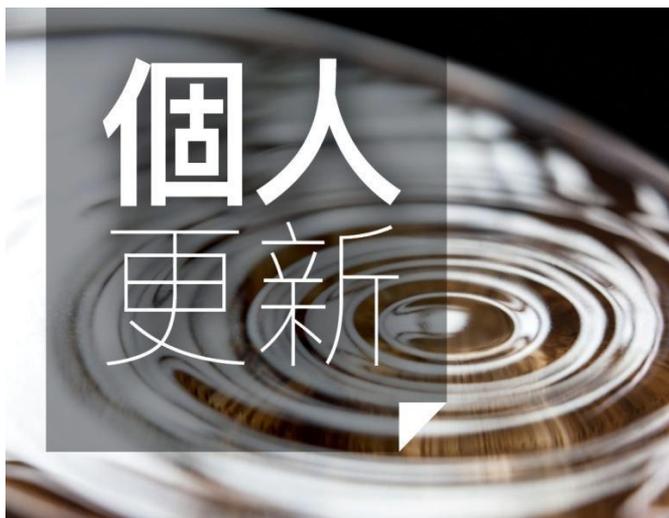


城北華人基督教會
國語部每日靈修

約翰壹書 2:3-2:28

3月5日-3月11日



二零一七年九月一日

每日靈脩
今天開始

城北華基國語部

2017. 3. 5 靈修

題目：【遵守主道】

【閱讀進度】

(約壹 2:3-6)

“我們若遵守他的誡命，就曉得是認識他。人若說「我認識他」，卻不遵守他的誡命，便是說謊話的，真理也不在他心裡了。凡遵守主道的，愛神的心在他裡面實在是完全的。從此，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裡面。人若說他住在主裡面，就該自己照主所行的去行。”

【默想經文】

(約壹 2:5)

“凡遵守主道的，愛神的心在他裡面實在是完全的。從此，我們知道我們是在主裡面。”

【詞句解釋】

「完全」：原文或作「完成最終目的」；「極盡完美」。

「知道」：原文或作「熟悉」；「理解」；「圓房」。

【安靜反思】

所謂「在主裏面」體會神的愛，不是一種單單主觀又神秘的個人經驗，旁人永遠無法理解；也不是單純地投身於分析和研究神的話語，並且天天閉門禱告。雖然「在主裏面」的含義是靠個人體

會的，是帶有神秘元素的，甚至是離不開常常藉讀經禱告來親近神的。但是，真正終極表現「在主裏面」的意義，就是要恆常地遵行主道，照主所行的去行，是帶有社會性的「愛人如己」的行動。

在主裏面與主心連心的意義，一般基督徒可能會有怎樣理解上的偏差？很多時候對於自己與神的關係不太確定，患得患失，經文告訴我們將如何擬清當中的關係呢？經文提醒我們，如何可以清楚界定自己是在耶穌基督的裡面？自己感覺應該與神有親密的關係，但就是缺乏遵行主道的能力，是為什麼呢？基督徒如何保持自己裡外如一呢？我可以立志選擇從什麼行動開始，行出耶穌基督的愛呢？

【連結禱告】

「深知我一切的阿爸天父，感謝祢教我常常檢查自己的行為，常常與我主耶穌基督所行對照。我深願我能裡外如一。奉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」

2017. 3. 6 靈修

題目：【黑暗漸退】

【閱讀進度】

（約壹 2:7-8）

“親愛的弟兄啊，我寫給你們的，不是一條新命令，乃是你們從起初所受的舊命令；這舊命令就是你們所聽見的道。再者，我寫給你們的，是一條新命令，在主是真的，在你們也是真的；因為黑暗漸漸過去，真光已經照耀。”

【默想經文】

（約壹 2:8）

“再者，我寫給你們的，是一條新命令，在主是真的，在你們也是真的；因為黑暗漸漸過去，真光已經照耀。”

【詞句解釋】

「漸漸過去」：就是漸漸地「離開」與「消失」。整句意思就是：
因為人接受了光照，黑暗自然就慢慢地消失了。

【安靜反思】

何等的盼望，當初的無知與藉口都被真理一一點破。特別是「說謊」（約壹 1:6）和「自欺」（約壹 1:8）兩種罪，一旦被真光所照，立刻無所遁形。感謝耶穌基督，做我們與天父上帝和好的挽回祭，早已獻上，為所有需要的人所用，罪得赦免。新的命令督

促我們彼此相愛，所以應當留意自己的行為，是否恆常遵行謹守主道，以致於我們清楚明瞭自己是在主裡的人。

罪人悔改正如病人康復，需要一個進程。最近有什麼進展，看見自己生命的黑暗漸漸退去，罪惡被光照明的例子了嗎？還有哪些自己生命裡的罪比較頑固？這罪的名字又叫什麼呢？頑梗？固執？甚至悖逆？

今年如何使自己經歷更新和突破，讓這些頑固的罪，能漸漸的退去呢？主吩咐的新命令，叫我們「行出」彼此相愛，實際上是鼓勵我們盡早走上靈命康復的道路。我需要在哪方面接受這個命令，行出彼此相愛呢？

【連結禱告】

「親愛的天父，請幫助孩子天天努力行愛。求祢賜我勇氣，接受祢的新命令，敢於讓光照進自己內心的黑暗。我盼望自己在生命中，成為更完全的人。奉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」

2017. 3. 7 靈修

題目:【恨】

【閱讀進度】

(約壹 2:9-11)

“人若說自己在光明中，卻恨他的弟兄，他到如今還是在黑暗裡。愛弟兄的，就是住在光明中，在他並沒有絆跌的緣由。惟獨恨弟兄的，是在黑暗裡，且在黑暗裡行，也不知道往哪裡去，因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。”

【默想經文】

(約壹 2:11)

“惟獨恨弟兄的，是在黑暗裡，且在黑暗裡行，也不知道往哪裡去，因為黑暗叫他眼睛瞎了。”

【詞句解釋】

「恨」：源於對人或事的強烈不悅或惡意。這情感表現於態度時，會產生反對，厭惡或不屑與一件事或一個人接觸。此處的「恨」指的是人與人的關係。

【安靜反思】

約翰壹書有很多有趣的對比，這裡承接一章五節，是光明和黑暗的對比，聖經中常常把物理上的概念提升到屬靈的層面。信耶穌，

有重生生命的就是身在光明中；而不信耶穌，或口裡說信，但沒有行為改變的，就是活在黑暗裡。

使徒約翰以教會中存在的問題為例，「恨弟兄，表現出憎惡他們，以他們為敵的態度」，是屬於生命沒有重生，仍在撒但惡勢力的權下，仍在黑暗裡，好像瞎眼的人一樣，不知道往哪裡去，因為人生還沒有找到真正的意義。這句話與約翰福音 12:35 節的經文遙相呼應：“耶穌對他們說：「光在你們中間，還有不多的時候，應當趁著有光行走，免得黑暗臨到你們；那在黑暗裡行走的，不知道往何處去。」”

今天我是不是從心裡厭棄某個弟兄或姐妹？有沒有意識到我恨的這人，和我同樣是天父的孩子？「恨的態度」如何在屬靈的角度妨礙我和上帝的關係？在教會的團契生活中，使徒約翰鼓勵信徒採取什麼樣的態度和行動？特別當這個弟兄或姐妹，他/她的處事方式或言語做法，使我極度不舒服的時候，應該如何仰望我的主，避免產生「恨」？

【連結禱告】

「親愛的天父，祢是鑒察人心的主，求祢耳提面命地管教我，一旦我有恨弟兄姐妹的態度，就可能離開光明，讓自己再次落入罪的捆綁之中，求聖靈幫助我改變我的態度，用基督的眼光來看對方生命的成長，喜悅與弟兄姐妹一同走在神的光中。奉主耶穌的名求，阿們！」

2017. 3. 8 靈修

題目:【小子們】

【閱讀進度】

(約壹 2:12-14)

“小子們哪，我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的罪藉著主名得了赦免。父老啊，我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。少年人哪，我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勝了那惡者。小子們哪，我曾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認識父。父老啊，我曾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認識那從起初原有的。少年人哪，我曾寫信給你們；因為你們剛強，神的道常存在你們心裡；你們也勝了那惡者。”

【默想經文】

(約壹 2:12)

“小子們哪，我寫信給你們，因為你們的罪藉著主名得了赦免。”

【詞句解釋】

「小子們」：是神的兒女的總稱，指所有因相信耶穌基督，承認祂是救主的基督徒。

【安靜反思】

使徒約翰用詩開始了新的一段教導，「小子們」，這不是約翰倚老賣老，雖然他已年近 90 歲，但是在稱謂上是指所有在教會中的基督徒，包括父老和少年人。基督徒無論年齡大小，都該擁有

同樣的屬靈經驗：靠著信耶穌基督，罪被赦免；認識天父；也認識主耶穌是從起初就存在的，是神的兒子；神的道存在每個人的心裡，靠著道，靈裡剛強並勝過那惡者。

我個人也有這樣的屬靈經驗，當生活中無法行出神的教導，心裡感到空虛失望的時候，那惡者也在旁邊控告，使我的情緒更加低落。為了不落入持久軟弱的光景中，我必須仰望神，認識神的本性和不變的旨意，祈求祂的憐憫，幫助我勝過罪的轄制，輕看自己的感受，讓靈裡再次因聖靈的工作而剛強起來。

親愛的「小子們」，你有認識神的屬靈經歷嗎？是在什麼方面呢？你如何在上帝面前謙卑地接受這個稱號，並且有甜蜜的感受？與其他「小子們」團契的時候，你可以大膽分享你的見證，彼此鼓勵嗎？

【連結禱告】

「從亙古到永遠的神，祢是我的盼望。求祢讓我認識祢，好像祢認識我一樣，並且使我因此生發信心和鬥志，可以除去自己內心的污穢，讓我和眾「小子們」一起，靠聖靈勝過撒但的試探。奉耶穌基督得勝的名求，阿們！」

2017. 3. 9 靈修

題目:【愛父還是愛世界】

【閱讀進度】

(約壹 2:15-17)

“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。因為凡世界上的事，就像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並今生的驕傲，都不是從父來的，乃是從世界來的。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惟獨遵行神旨意的，是永遠常存。”

【默想經文】

(約壹 2:15)

“不要愛世界和世界上的事。人若愛世界，愛父的心就不在他裡面了。”

【詞句解釋】

「世界」：在約翰的神學中，有兩個含義。一是被造的宇宙，和地上的生活；另一個是人類社會，暫時被邪惡勢力所控制，與神敵對。

【安靜反思】

類同「光明與黑暗」，這裡出現另外一組對比：「愛世界和愛父」。三節經文給出了邏輯嚴密的證明。愛世界的心，從世界而

來，結果是這世界和其上的情慾都要過去，不能留下什麼；愛父的心，從神而來，遵行神的旨意並持守到底的，將永遠長存。

回想少年時學過的文章，「魚，我所欲也，熊掌，亦我所欲也；二者不可得兼，捨魚而取熊掌者也。生，亦我所欲也，義，亦我所欲也；二者不可得兼，捨生而取義者也。」孟子雖然不知道耶穌基督，但他尚且教導中國人要看義比生命重要，為了義可以放棄生命。

基督徒同樣面臨這個挑戰，或者愛父，遵行祂的命令；或者愛世界，隨從世界的情慾，這兩個道路是不可兼走的。若愛世界，愛神的心就沒有了；若愛神，就要治死愛世界的心，“因為情慾和聖靈相爭，聖靈和情慾相爭，這兩個是彼此相敵，使你們不能做所願意做的”。（加 5:17）使徒約翰的眼光高過孟子，孟子只是站在道德的角度上，但約翰卻把握永恆的高度，讓我們明白愛父的結果奇好無比。

懇求神的話光照我，反省這一天，哪些心思和行動是屬於愛世界的？為什麼在我的內心中，愛世界和愛父的意念同時存在？不但如此，為什麼愛世界的心總是勝出？又如何把愛父的心完全根植在我的裡面？如果可以採取一個行動的話，今天我該做什麼呢？

【連結禱告】

「親愛的天父，求祢赦免我愛世界的心，用這段經文顯明我的罪，讓我歸向祢，靠著聖靈大能的幫助，隨時與自己肉體的情慾，眼目的情慾，以及今生的驕傲爭戰，立志治死它們。奉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」

2017. 3. 10 靈修

題目:【誰是敵基督】

【閱讀進度】

(約壹 2:18-23)

“小子們哪，如今是末時了。你們曾聽見說，那敵基督的要來；現在已經有好些敵基督的出來了，從此我們就知道如今是末時了。他們從我們中間出去，卻不是屬我們的；若是屬我們的，就必仍舊與我們同在；他們出去，顯明都不是屬我們的。你們從那聖者受了恩膏，並且知道這一切的事（或作：都有知識）。我寫信給你們，不是因你們不知道真理，正是因你們知道，並且知道沒有虛謊是從真理出來的。誰是說謊話的呢？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？不認父與子的，這就是敵基督的。凡不認子的，就沒有父；認子的，連父也有了。”

【默想經文】

(約壹 2:22-23)

“誰是說謊話的呢？不是那不認耶穌為基督的嗎？不認父與子的，這就是敵基督的。凡不認子的，就沒有父；認子的，連父也有了。”

【詞句解釋】

「敵基督」：這個希臘文單詞在新約中只出現在約翰壹書和貳書中，並且以單數和複數兩種形式表示，來象徵與神

作對的邪惡勢力：無論是屬地的，還是以超自然的力量彰顯的；它從創造一開始，到神最後的勝利，這之間都一直存在著。

【安靜反思】

當時使徒約翰所在的以弗所眾教會中，有一批激進的諾斯底派的信徒，他們受希臘文化的影響，認為知識最崇高，否認愛是基督徒最高的美德；他們還認為物質世界是邪惡的，故此肉身也是惡的，所以基督道成肉身是難以置信，從而否認耶穌基督的神性。

傳道書一章九節說：“已有的事，後必再有；已行的事，後必再行。日光之下，並無新事”，現在的世界同樣出現敵基督的異端。今天倡導人本主義，人人認為自己掌握世界的知識和生活的道路，人人不願接受主耶穌成為自己的救主，認為受約束和轄制。敵基督正在引誘更多的人加入黑暗的營壘，雖然有真理的福音傳給他們，可是他們拒絕接受，寧可相信謊言，而不願認識主耶穌，神的兒子，反而把救恩當作謊言，難怪主歎息：“這又不信又悖謬的世代啊，我在你們這裡，忍耐你們要到幾時呢？”（路 9:41）

如今末世到了，敵基督的異端層出不窮，你可以列舉出來，並且識別真偽嗎？如果做不到，又如何改變這個情況呢？在加拿大的多元文化中，你在職場上如何反應出自己的信仰？當穆斯林的同事，佛教的鄰居向你挑戰時，你有足夠的聖經基礎和語言功底幫

助你說明真道嗎？你如何對你的下一代指明耶穌基督，把他們引到神面前？

【連結禱告】

「主啊，幫助祢的兒女，賜下聖經的話語和屬天的權柄，讓我知道如何識別敵基督，特別是黑暗勢力的誘惑和威脅，讓我不與它們妥協，做堅守真道的兒女，蒙祢喜悅。奉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」

2017. 3. 11 靈修

題目:【在主裡面】

【閱讀進度】

(約壹 2:24-28)

“論到你們，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，常存在心裡。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裡，你們就必住在子裡面，也必住在父裡面。主所應許我們的就是永生。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，是指著那引誘你們的人說的。你們從主所受的恩膏常存在你們心裡，並不用人教訓你們，自有主的恩膏在凡事上教訓你們。這恩膏是真的，不是假的；你們要按這恩膏的教訓住在主裡面。小子們哪，你們要住在主裡面。這樣，他若顯現，我們就可以坦然無懼；當他來的時候，在他面前也不至於慚愧。”

【默想經文】

(約壹 2:24)

“論到你們，務要將那從起初所聽見的，常存在心裡。若將從起初所聽見的存在心裡，你們就必住在子裡面，也必住在父裡面。”

【詞句解釋】

「住在子裡面」、「住在父裡面」：意思相等於「住在主裡面」，因為我們信的神是三位一體的神，雖有聖父，聖子，聖靈，卻是一位神。「住

在主裡面」，是指我們信
主之人在神面前的地位，
一種與主合一的關係。

【安靜反思】

保羅在哥林多前書提醒我們，對待屬靈的事，我們所知道的有限，就像從那時代的銅鏡觀看自己，模糊不清一樣，所以基督徒不能完全地明白「住在主裡面」的所有意義。不過在這裡使徒約翰還是給出一些線索，讓我們明白自己與神之間的契合的關係，交流和結果。

1. 將起初聽見的福音存記在心中，認識耶穌是神的兒子，知道祂道成肉身，接受祂的救恩，就是「住在主裡面」。
2. 「住在主裡面」就是神應許的永生。
3. 「住在主裡面」的信徒，就有聖靈親自的教導，真理的指引，這就是主的恩膏。
4. 「住在主裡面」，就可以確保我們當主再來的時候，坦然無懼地來到施恩的寶座前。

今天我們確實對世界的認識比以前有跨越性的長進，但是在屬靈的知識上還像小孩子，只有到將來與主面對面的時候，才可以完全明白。然而並不表示我們不可以從聖經的教導中把握神的應許，活出屬靈的生活。

你在什麼時候可以確信「住在主裡面」，當時的感受是什麼？你是一個致力追求個人神秘經歷的人嗎？在教會敬拜和團契的時刻，你有沒有「住在主裡面」的同樣感受？你如何把握自己在主耶穌的救恩當中？

【連結禱告】

「天父，求祢按照應許，讓我住在祢裡面，也同樣住在子裡面。藉著聖經，讓我有永生的把握和盼望，並且讓聖靈常常充滿我，行祢所喜悅的事。奉耶穌基督的名求，阿們！」

聖經都是神所默示的於教
訓督責使人歸正教導人
學義都是有益的叫屬神
的人得以完全預備行各樣
的善事

提摩太后書三章十六至十七節

